

证券代码：873506

证券简称：智慧交通

主办券商：南京证券

南京智慧交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2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泰山路 159 号正太中心大厦 A 座 16 楼

首席合伙人：詹从才

2023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49 人

2023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348 人

2023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87 人

2023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43,648.59 万元

2023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34,483.25 万元

2023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14,298.63 万元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7 家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03 家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38	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C26	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C33	制造业-金属制品业
C35	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
F52	批发和零售业-零售业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35	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38	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C29	制造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L7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商务服务业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7,886.61 万元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1,605.94 万元

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 家

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8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0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0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不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采用购买职业责任保险的方式提高投资者保护能力，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000.00 万元, 相关职业责任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2023 年存在因执业行为的民事诉讼 1 例，目前还在审理中，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可能存在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

会计师事务所从业人员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杨力，2015 年 3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 年 10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5 年 7 月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挂牌公司 20 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钱志强，2019 年 4 月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9 年 4 月开始从事挂牌公司审计，2019 年 4 月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3 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叶梦蝶，2021 年 12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9 年 7 月开始在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并从事质控复核工作。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4)年审计收费未确定，其中年报审计收费未确定。

上期(2023)年审计收费 12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2 万元。

审计费用以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为准，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并综合考虑需要投入专业技术程度及投入时间等因素的基础上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年4月1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议案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情况进行了充分了解和沟通，对其专业资质、业务能力、独立性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进行了核查。经核查，一致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服务的资质要求，能够较好地胜任工作，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

（三）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本公司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双方签订的《业务约定书》所规定的责任与义务；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公司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没有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我们同意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南京智慧交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南京智慧交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6日